



C. NCL 164

01

关于原定 2020 年 4 月 27 日（星期一）至 5 月 1 日（星期五）在日内瓦举行的尼斯联盟专家委员会第三十届会议，此前曾通过普通照会（第 C. N 3976 号）发过通知，现确认该会议将不会如期举行。

为了继续以反映商业市场发展的方式更新尼斯分类，在这样一个前所未有的时期，国际局承诺尽可能维持尼斯分类的修订周期。然而，年度周期导致的挑战和限制，尤其是在公布时限方面，意味着今年晚些时候无法举行专家委员会会议。因此，我们建议通过电子方式处理向该届会议提交的提案（[尼斯电子论坛项目 CE302](#) 中的附件 1 至 5），具体如下：

根据设想，成员国可以通过电子论坛进行“表决”。但是，应当指出的是，现阶段无法对已提交的提案作出进一步修改（例如措辞改动、类别变化等）。各局将根据现有的工作文件，仅指明它们不能批准或对批准存有任何疑虑的提案。然后，国际局将汇编那些未收到任何异议或质疑的提案，也就是那些得到全体支持的提案。这些提案将被视为已获通过，纳入预计于 2021 年 1 月 1 日生效的尼斯分类（NCL11-2021）下一版。所有未获通过的提案都将提交下届会议进一步讨论。

我们希望仅听取尼斯联盟成员国的评论意见，明确表明它们是否支持上述建议，最晚在 2020 年 3 月 27 日（星期五）之前将电子邮件发至 nivilo@wipo.int。如果成员国的答复中有简单多数对我们的计划表示支持，我们将编拟进一步的指导原则，概述“表决”程序。请注意，任何关于修正（例如调类）的建议将仅在所收答复有五分之四的多数对我们的计划表示支持时才纳入考虑。

无论何种情况，我们都将向您通报有关进展。

2020 年 3 月 12 日